

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选拔办法

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2021 年采用“申请-考核”制选拔攻读博士学位的统考生。办法调整如下：

（一）申请条件

1. 基本条件符合《复旦大学 2021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》的相关规定。
2. 英语须达到以下任一条件：

组。初审小组对申请人的学术背景、专业基础、研究计划、综合素质等进行全面考察，每位专家独立评分。取平均分为申请者的初审成绩。

学院根据申请者的初审成绩排序，每个专业招生方向按照不高于普通招考博士生招生计划 3 倍的人数拟定复试人员名单，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，以电子邮件形式（电话通知辅助）将初审结果通知到申请者。

进入复试的名单将在学院网站公布，并在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中发布复试通知。

（四）考核

复试内容包含：

1. 英语口语；
2. 专业能力口试（包括：专业基础和科研能力考查）。

（五）拟录取

各学科方向综合考虑考生申请材料、复试成绩及专业招生计划数，提出拟录取名单，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报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议。

本办法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解释，未尽之处以《复旦大学 2021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章程》及相关规定为准，请考生留意复旦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和学院网站。